

2022 年度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开展艺术创作、促进艺术繁荣，进行艺术研究、艺术学术书刊的编辑出版，提供艺术咨询服务和对艺术创作表演人才的培训。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在更高层面创作精品力作、更大力度传承江海文化还需要继续探索，主要工作要点如下：

一、戏剧组织与创作

1. 结合南通地域特色，组织全市编剧创作反映新时代新风貌、弘扬社会新风的新剧目。
2. 组织开展 1 到 2 次主题采风、创作活动。
3. 继续推进星星剧社第三期，定期举办剧本朗读活动和小型剧本排演。
4. 继续深入挖掘张謇文化资源，原创话剧《伶工学社》，依托创研中心打造的品牌公益话剧社“星星剧社”投排。

二、艺术研究

1. 指导出版社做好美术专著《李方膺研究》《翰墨丹青水绘缘》的设计、排版工作，争取完成出版工作。

2. 继续推进做好“中国美术南通现象”第三期课题研究，完成论文的改稿、统稿工作，做好编辑出版筹备等工作。

3. 进一步完善“大家评：南通美术和南通艺术家”资料库建设工作，推进《大家评南通艺术家》（暂定名）评论集采编工作，做好编辑出版筹备工作。

4. 进一步完善“南通革命美术资料库”建设工作。

5. 深化张謇研究，出版相关学术专著。

三、培训观摩

1. 开展文化艺术公开课 4 场。

2. 组织全市重点作者、骨干专业技术人员参加各类相关的学习、观摩活动。

四、编辑出版

继续协助市局做好史志编撰工作。

五、其他

完成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3.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3.6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9.4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3.03	本年支出合计	253.0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3.03	支出总计	253.03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53.03	253.03	253.03														
054010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53.03	253.03	253.03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53.03	207.28	45.7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3.60	127.85	45.7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3.60	127.85	45.7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3.60	127.85	4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3	7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3	7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7	25.77				
2210202	提租补贴	53.66	53.6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53.03	一、本年支出	253.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3.6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9.4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53.03	支出总计	253.0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3.03	207.28	183.25	24.03	45.7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3.60	127.85	103.82	24.03	45.7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3.60	127.85	103.82	24.03	45.7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3.60	127.85	103.82	24.03	4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3	79.43	7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3	79.43	7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7	25.77	25.77		
2210202	提租补贴	53.66	53.66	53.66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7.28	183.25	24.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66	140.66	
30101	基本工资	28.04	28.04	
30102	津贴补贴	48.92	48.92	
30107	绩效工资	12.39	12.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	10.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1	5.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5	5.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0	3.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77	25.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3		24.03
30201	办公费	4.97		4.97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54		0.54
30216	培训费	0.96		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0.36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73		1.73
30229	福利费	2.70		2.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7		4.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9	42.59	
30302	退休费	32.03	32.03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	9.30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3.03	207.28	183.25	24.03	45.7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3.60	127.85	103.82	24.03	45.7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3.60	127.85	103.82	24.03	45.7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3.60	127.85	103.82	24.03	45.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43	79.43	79.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43	79.43	79.4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77	25.77	25.77		
2210202	提租补贴	53.66	53.66	53.6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7.28	183.25	24.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66	140.66	
30101	基本工资	28.04	28.04	
30102	津贴补贴	48.92	48.92	
30107	绩效工资	12.39	12.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	10.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1	5.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5	5.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0	3.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77	25.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3		24.03
30201	办公费	4.97		4.97
30202	印刷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54		0.54
30216	培训费	0.96		0.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0.36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73		1.73
30229	福利费	2.70		2.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7		4.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9	42.59	
30302	退休费	32.03	32.03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	9.30	
-------	-------------	------	------	--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6	0.00	0.00	0.00	0.00	0.36	0.54	0.96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0.95				0.95
货物类					0.95				0.95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0.95				0.95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分散采购	0.70				0.7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扫描仪	分散采购	0.25				0.25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5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9 万元，增长 1.57%。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53.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253.0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随年度正常上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253.0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253.03 万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173.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和公用经费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随年度正常上调。

(2)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9.4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在职及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上调。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253.0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253.0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3.0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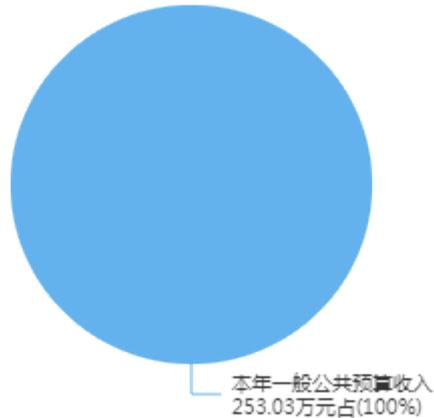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253.03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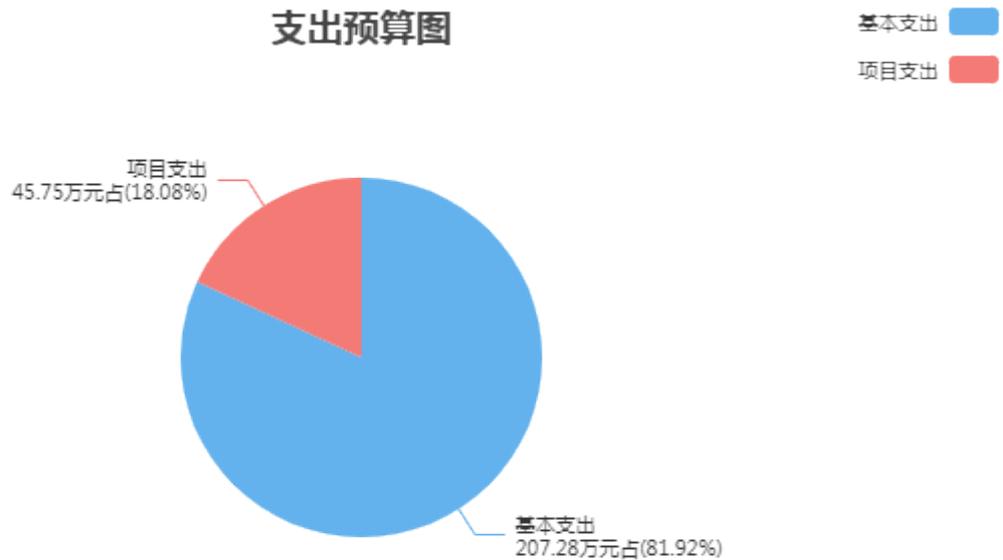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207.28 万元，占 81.92%；

项目支出 45.75 万元，占 18.0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9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随年度正常增长。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253.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随年度正常增长。

其中：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支出 17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随年度正常上调。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5.77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3.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3 万元，增长 2.15%。主要原因是在职及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上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07.2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3.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5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 万元，增长 1.57%。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随年度正常上调。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07.2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83.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24.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3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5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

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9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文化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9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95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253.03 万元；本单位共 6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45.75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

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